

陕西创源煤电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60 万
吨/年兰炭产能生产工艺升级改造项目

公众参与说明

陕西创源煤电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一月

1 概述

1.1 项目概况

陕西创源煤电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60 万吨/年兰炭产能生产工艺升级改造项目位于陕西省榆林市神木市上榆树峁工业集中区(陕西创源煤电化工集团有限公司现有厂区), 主要将原 60 万吨/年(单炉型 7.5 万吨/年×8 台)兰炭产能落后生产工艺淘汰, 升级改造为 60 万吨/年(单炉型 15 万吨/年×4 台)兰炭产能新生产工艺, 并配套建设设备煤筛运工段、煤气净化设施和公用工程等相设施。项目总投资 12000 万元, 其中环保投资 873 万元, 占项目投资总额的 7.28%。

1.2 公众参与整体情况

为了解项目所在地公众对项目环境保护工作的意见和建议, 按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总纲》(HJ2.1-2016)及《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的规定, 我公司对项目所在地群众开展了公众参与调查。

主要采用网站公示、登报和现场张贴等方式, 征集公众意见。2025 年 02 月 25 日在在榆林网进行了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 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 我单位于 2025 年 07 月 21 日在在榆林网进行第二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 并在于 2025 年 07 月 31 日和 2025 年 08 月 01 日在西北信息报分别进行了征求意见稿公示, 同时于 2025 年 07 月 22 日分别在管委会门口、沙沟峁村、上树榆峁等进行了张贴公示。

本项目第一次、第二次信息公开期间均未收到单位或个人的意见和建议。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1) 公开内容及日期

我单位于 2025 年 02 月 25 日在在榆林网进行了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 主要内容包括建设项目基本情况、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及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第一次公示具体内容见表 1。

表 1 公众参与一次公示内容

陕西创源煤电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60 万吨/年兰炭产能生产工艺升级改造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一次公示

根据生态环境部《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 4 号)的规定, 现对我单位 60 万吨/年兰炭产能生产工艺升级改造项目进行环境评价公众参与第一次公示, 征求公众对该项目环境保护方面的意见和建议。

一、建设项目名称及概要

项目名称: 60 万吨/年兰炭产能生产工艺升级改造项目

项目性质: 技改

建设地点: 陕西省榆林市神木市上榆树峁工业集中区(陕西创源煤电化工集团有限公司现有厂区)

项目概况: 逐步将原 60 万吨/年(单炉型 7.5 万吨/年×8 台)兰炭产生落后生产工艺淘汰, 升级改造为 60 万吨/年(单炉型 15 万吨/年×4 台)兰炭产能新生产工艺, 并配套建设设备煤筛运工段、煤气净化设施和公用工程等相设施。

二、建设单位及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 陕西创源煤电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 陕西省榆林市神木市上榆树峁工业集中区

联系人: 郭工

联系电话: 14791418377

三、环评单位及联系方式

环评单位: 陕西爱育生态环境咨询有限公司

环评单位联系人: 张工

环评单位联系方式: 18710367716

电子邮箱: 313988507@qq.com

四、环境评价工作程序和主要工作内容

1、评价因子、评价等级和范围: 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环评技术导则要求, 进行初步环境状况调查和工程分析, 进行环境影响因素和评价因子筛选, 确定评

价等级和范围；

2、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现状调查：通过现场调查、收集资料、环境现状监测等方法，调查项目所在地的环境敏感点、自然环境和环境质量现状；

3、提出污染防治措施，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分析项目施工期、营运期的产、排污情况，提出消除和减轻不利于影响的污染防治措施，预测、评价项目实施对环境造成的影响；并进行环境风险评价，提出环境风险减缓措施；

4、公众意见调查：在委托环境影响评价机构后 7 日内以信息公告的形式进行第一次信息公开；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完成后以信息公告的形式进行第二次信息公开，同时公布报告书；在以上工作的基础上开展公众意见调查；

5、评价结论：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项目建设的环境可行性；

6、编制完成环境影响报告书，上报环保部门进行审查、审批。

五、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公众可通过登录建设单位网站（链接：<https://pan.baidu.com/s/1HpD00osOKqt3ZGY8VdSlDQ> 提取码: nkh7）下载《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

六、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自公告即日起，公众、相关单位可通过邮件、来信方式提交公众意见表。
特此公告！

陕西创源煤电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2025 年 2 月 25 日

（2）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委托环评编制时间为 2025 年 02 月 21 日（详见附件 1 委托书），满足《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中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日期要求（建设单位应当在确定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后 7 个工作日内），其公示的内容也与《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中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内容要求相符合。

2.2 公开方式

本次选择在在榆林网第一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网络公示时间为 2025 年 02 月 25 日，网址为 <https://www.zaiyulin.com/2025/0225/1740451878186799.html>。具体截图内容见附件 1。

我单位公示期间未收到收到单位或个人的意见和建议。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开内容及时限

(1) 时限

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我单位于 2025 年 07 月 21 日～08 月 01 日进行本项目公众参与第二次公告（即 10 个工作日）。

(2) 内容

项目公众参与第二次公告的内容主要包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查阅途径、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公众提交意见的起止时间和主要方式以及建设单位、环评单位的联系方式。

公示具体内容见表 2。

表 2 公众参与二次公示内容

陕西创源煤电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60 万吨/年兰炭产能生产工艺升级

改造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的有关规定，现将项目环境影响相关信息进行公示，公示内容如下：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1) 网络链接：

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iau_75nA3rqLvXOxxy8bXg 提取码: bnrr

(2) 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如有意见、建议或疑问，想了解项目环评方面更详细的信息，可在公示期内到建设单位或环评机构查阅项目环评文件。

建设单位：陕西创源煤电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榆林市神木上榆树峁工业集中区

联系人：郭工 电话：14791418377

环评单位：陕西爱育生态环境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凤城七路荣华北经城小区

联系人：张工 电话：18710367716

邮箱：313988507@qq.com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本次公示征求意见对象主要是建设项目周边的群众及关心项目建设的社会公众或单位。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e18CPG2RChJ5sdqg4WqPJw> 提取码: 4ru6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通过信函、传真、电子邮件或建设单位提供的其他方式，在规定时间内将填写的公众意见表提交建设单位，反映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和建议。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公众可在本项目公示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向建设单位提出宝贵意见。

陕西创源煤电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3) 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中规定的“建设单位征求公众意见的期限不得少于 10 个工作日”的要求，公示内容也与《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中规定的内容一致，因此征求意见稿公示的内容及时限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要求。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本次选择在榆林网进行了第二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网络公示时间为 2025 年 07 月 21 日，网址为 <https://www.zaiyulin.com/2025/0721/1753080831222567.html>。具体截图内容见附件 2。

我单位公示期间未收到单位或个人的意见和建议。

3.2.2 报纸

(1) 载体选取的符合性分析

本次选择在西北信息报进行第二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且在征求意见的 10 个工作日内公开信息 2 次，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中规定“通

过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公开，且在征求意见的 10 个工作日内公开信息不得少于 2 次”的要求。

（2）公示的情况

我单位于 2025 年 07 月 31 日和 2025 年 08 月 01 日在西北信息报分别进行了征求意见稿公示，具体截图内容见附件 3、附件 4。

3.2.3 张贴

（1）张贴区域选取的符合性分析

本次张贴的地点选择在附近村庄进行公告，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中规定“通过在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知悉的场所张贴公告的方式公开”的要求。

（2）公示情况

我公司于 2025 年 07 月 22 日分别在管委会门口、沙沟峁村、上树榆峁等村庄进行了张贴公示，张贴情况见附件 4。

3.3 查阅情况

本次公示期间，不仅提供了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同时评价单位准备了 10 份纸版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放置在档案室内。二次公示期间内无单位或个人联系查阅报告书。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二次公示期间未收到单位或个人的意见和建议。

4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意见表，未收到公众通过其他途径反馈的意见或建议。

5 存档备查

目前我单位已将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过程中公众参与的相关原始资料，存放在单位资料室内备查，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建设单位：陕西创源煤电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榆林市神木上榆树峁工业集中区

联系人：郭工

电话：14791418377

6 报批前公开情况

6.1 公开内容及日期

(1) 内容及日期

我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4 日在在榆林网进行了环评项目报批前公示，主要公示的内容为拟报批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和公众参与说明。

(2) 符合性分析

本次公开的内容为未包含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等依法不应公开内容的拟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本以及公众参与说明，满足《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要求。

6.2 公开方式

(1) 载体选取的符合性分析

本次选择在在榆林网进行报批前环境评价信息公开，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中规定的“通过其网站、建设项目所在地公共媒体网站或者建设项目建设项目所在地相关政府网站”的要求。

(2) 公示的情况

网络公示时间为 2025 年 8 月 4 日，网址为 <https://www.zaiyulin.com/2025/0804/175429185828225.html>，具体截图内容见附件 5。

7 诚信承诺

陕西创源煤电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在《陕西安源煤电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60 万吨/年兰炭产能生产工艺升级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并按照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陕西安源煤电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60 万吨/年兰炭产能生产工艺升级改造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我单位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陕西安源煤电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2025 年 08 月 06 日



环境影响评价委托书

陕西爱育生态环境咨询有限公司：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等有关规定，我公司现决定委托贵单位承担 60万吨/年兰炭产能生产工艺升级改造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请贵单位接受委托后按国家环境影响评价的相关工作程序正式开展工作。具体事宜待双方签订合同时商定。

委托单位(盖章): 陕西创源煤电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委托日期: 2025 年 2 月 21 日



附件 1：第一次公示

The screenshot shows a news article from the 'Zài Yulin' website. The header features a red banner with the text '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 Below the banner, the main content is titled '陕西创源煤电化工集团有限公司60万吨/年兰炭产能生产工艺升级改造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一次公示'. The article details the project's purpose, location, and contact information for both the company and the environmental impact assessment unit.

在榆林网 首页 荐读 资讯 文化 旅游 法治 教育 人物 视点 文学 体娱 滚动 驼城▼ 关键词

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

首页 / 资讯

News 榆阳区金沙路街道公园社区：弘扬好家风，传承好家训

2025-02-25 10:51 在榆林网

根据生态环境部《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4号）的规定，现对我单位60万吨/年兰炭产能生产工艺升级改造项目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一次公示，征求公众对该项目环境保护方面的意见和建议。

一、建设项目名称及概要

项目名称：60万吨/年兰炭产能生产工艺升级改造项目

项目性质：技改

建设地点：陕西省榆林市神木市榆树峁工业集中区（陕西创源煤电化工集团有限公司现有厂区）

项目概况：逐步将原60万吨/年（单炉型7.5万吨/年×8台）兰炭生产落后生产工艺淘汰，升级改造为60万吨/年（单炉型15万吨/年×4台）兰炭产能新生产工艺，并配套建设设备煤筛运工段、煤气净化设施和公用工程等附属设施。

二、建设单位及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陕西创源煤电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陕西省榆林市神木市榆树峁工业集中区

联系人：郭工

联系电话：14791418377

三、环评单位及联系方式

环评单位：陕西爱育生态环境咨询有限公司

环评单位联系人：张工

环评单位联系方式：18710367716

电子邮箱：313988507@qq.com

四、环境评价工作程序和主要工作内容

1、评价因子、评价等级和范围：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环评技术导则要求，进行初步环境状况调查和工程分析，进行环境影响因素和评价因子筛选，确定评价等级和范围；

2、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现状调查：通过现场调查、收集资料、环境现状监测等方法，调查项目所在地的环境敏感点、自然环境和环境质量现状；

3、提出污染防治措施，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分析项目施工期、营运期的产、排污情况，提出消除和减轻不利影响的污染防治措施，预测、评价项目实施对环境造成的影响；并进行环境风险评价，提出环境风险减缓措施；

4、公众意见调查：在委托环境影响评价机构后7日内以信息公告的形式进行第一次信息公开；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完成后以信息公告的形式进行第二次信息公开，同时公布报告书；在以上工作的基础上开展公众意见调查；

5、评价结论：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项目建设的环境可行性；

6、编制完成环境影响报告书，上报环保部门进行审查、审批。

五、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公众可通过登录建设单位网站（链接：<https://pan.baidu.com/s/1HpDooosOKqt3ZGY8VdSlDQ> 提取码：nkh7）下载《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

六、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自公告即日起，公众、相关单位可通过邮件、来信方式提交公众意见表。

特此公告！

陕西创源煤电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附件 2：第二次公示

在榆林网 首页 荐读 资讯 文化 旅游 法治 教育 人物 视点 文学 体娱 滚动 驼城 ▾ 关键词

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

陕西创源煤电化工集团有限公司60万吨/年兰炭产能生产工艺升级改造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

2025-07-21 14:53 在榆林网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的有关规定，现将项目环境影响相关信息进行公示，公示内容如下：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1) 网络链接：
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iau_75nA3rqLvXOxyy8bXg 提取码: bnrr

(2) 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如有意见、建议或疑问，想了解项目环评方面更详细的信息，可在公示期内到建设单位或环评机构查阅项目环评文件。

建设单位：陕西创源煤电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榆林市神木市榆树峁工业集中区
联系人：郭工 电话：14791418377
环评单位：陕西爱育生态环境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凤城七路荣华北经城小区
联系人：张工 电话：18710367716
邮箱：313988507@qq.com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本次公示征求意见对象主要是建设项目周边的群众及关心项目建设的社会公众或单位。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e18CPG2RChJ5sdqg4WqPJw> 提取码: 4ru6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通过信函、传真、电子邮件或建设单位提供的其他方式，在规定时间内将填写的公众意见表提交建设单位，反映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和建议。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公众可在本项目公示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向建设单位提出宝贵意见。

陕西创源煤电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附件3：登报（7.31）



附件3：登报（8.1）



附件 4：现场张贴公示



陕西创源煤电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60 万吨/年兰炭产能生产工艺升级

改造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的有关规定，现将项目环境影响相关信息进行公示，公示内容如下：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

途径

(1) 网络链接：

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iau_75nA3rqLvXOxyy8bXg 提取码: bnr

(2) 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如有意见、建议或疑问，想了解项目环评方面更详细的信息，可在公示期内到建设单位或环评机构查阅项目环评文件。

建设单位：陕西创源煤电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榆林市神木上榆树峁工业集中区

联系人：郭工 电话：14791418377

环评单位：陕西爱育生态环境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凤城七路荣华北经城小区

联系人：张工 电话：18710367716

邮箱：313988507@qq.com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本次公示征求意见对象主要是建设项目周边的群众及关心项目建设的社会公众或单位。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e18CPG2RChJ5sdqg4WqPJw> 提取码: 4ru6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通过信函、传真、电子邮件或建设单位提供的其他方式，在规定时间内将填写的公众意见表提交建设单位，反映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和建议。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公众可在本项目公示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向建设单位提出宝贵意见。



附件 5：报批前公示

The screenshot shows a web page with a red header banner containing the text '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 Below the banner, there is a navigation bar with links to '首页 / 滚动播报' and 'News 榆阳区明珠路街道东环路社区第四网格今日核酸检测进行'. The main content area contains text about a project and its environmental impact report, along with contact information for the company.

陕西创源煤电化工集团有限公司60万吨/年兰炭产能生产工艺升级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报批前公示

②2025-08-04 15:45 ③在榆林网

陕西创源煤电化工集团有限公司委托陕西爱育生态环境咨询有限公司编制的《陕西创源煤电化工集团有限公司60万吨/年兰炭产能生产工艺升级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以下简称“报告书”)已编制完成，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政府信息公开指南(试行)》、《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现将该项目有关环境影响信息向公众公开，欢迎各界人士提出环境保护方面的宝贵意见。

建设单位：陕西创源煤电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陕西省榆林市神木市榆树峁工业集中区

联系人：郭工

联系电话：14791418377

链接：<https://pan.baidu.com/s/1JkmvbJgio2neJBLxdugOHQ> 提取码：b9yw

陕西创源煤电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责编: 张婷)

相关阅读: